

致：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

## 要求屯門醫院復康大樓設立完善之水療設施

屯門醫院復康大樓有百多張病床，亦有不少出院後的病人仍須返院接受物理治療等服務；由於該建築物名為「復康大樓」，故市民期望院方全面提供各類康復療程，實屬合理。不過，近日有病者反映，該大樓並無提供水療療程，以致留院治理的病人須到其他護理院接受療程，令病者感到十分不便。

事實上，接受水療者不少是行動不便的 - 例如筋骨或神經受損而影響活動能力者；若要他們到不同的地方接受療程，更可能因交通勞頓而增加其痛苦。有見於水療的服務需求會日益增加，我們建議醫管局應於屯門醫院復康大樓增設水療設施，及提供完善的水療服務。

祈請各委員指正及支持！

文件提交人：

陳樹英 蔣月蘭 黃麗嫦 何俊仁  
何杏梅 林頌鎧 盧民漢 唐偉強

2010/12/24